

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 苏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苏社科字〔2020〕5号

关于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应急研究类、交办研究类)立项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

经专家评审和集体研究,“苏州疫情应对工作思考及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建设研究”等4项课题被确定为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立项课题;“关于苏州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初步思考与对策建议”1项课题被确定为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立项课题(立项名单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协议书

课题组负责人接此通知后,请认真填写《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立项协议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立项协议书》(见附件3)相关内容(可从“苏

州社会科学网”下载，网址为：<http://www.szsk.cn>），A4纸双面打印一式2份，于4月底之前报送至苏州市社科联科研处。

二、经费资助

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立项课题资助研究经费4万元，如课题成果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转化，则追加奖励1万元；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立项课题资助研究经费10万元，如课题成果获得优秀等级，则给予资助经费20%的奖励。

三、成果要求

研究成果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注重理论性与应用性相结合，具有较高的应用价值。

四、成果形式

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课题的最终成果形式为一篇总报告，主要是回顾总结与对策建议，字数不少于5000字；一篇决策咨询建议，主要是针对疫情防控提出具体对策建议，字数不少于1500字。

2020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课题的最终成果形式为一篇总报告，字数不少于8000字；一篇决策咨询建议，字数不少于5000字。

立项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应加强管理，为课题研究提供经费配套等必要支持，督促课题负责人按时保质地完成研究任务。对违反《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行为，市

社科联将采取通报批评、撤项等措施进行处理。

联系方式：苏州市三香路 998 号 10 号楼市社科联科研处，邮编：215004；联系人：吕江洋；邮箱：szsklkyc@163.com。

- 附件：1.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
立项项目
2.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
立项项目
3. 苏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研究课题立项协议书

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
苏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应急研究类) 立项项目

编 号	题 目	负责人	承担单位
J2020Y LX001	苏州疫情应对工作思考及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建设研究	徐 勇	苏州大学
J2020Y LX002	新冠疫情对苏州经济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屠立峰	苏州大学
J2020Y LX003	苏州提升突发公共事件新闻宣传水平和舆情应对能力对策研究	陈 龙	苏州大学
J2020Y LX004	苏州疫情应对的总体评估及提升突发公共事件应对能力研究	张 晨	苏州大学

附件 2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交办研究类) 立项项目

编 号	题 目	负责人	承担单位
J2020JLX001	关于苏州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初步思考与对策建议	张建兴	苏州太湖书院（智库）

附件 3

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 立 项 协 议 书

甲方：苏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简称，市社科联）

乙方：立项课题负责人及所在单位

课题编号：

课题名称：

成果形式：

完成时间：

资助经费：课题资助额度为 4 万元/项（获得批示另增加奖励 1 万元）。

经专家评审，并报市委领导审定，本课题列为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类）立项课题。为确保研究任务能高质量地按时完成，苏州市社科联和课题负责人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甲方承诺：

1. 及时拨付课题研究经费。
2. 做好课题结项工作和成果的宣传推广工作。
3. 提供力所能及的配套服务。

二、乙方承诺：

1. 以本课题组填写的《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急研究

类) 申报通知和申报表》为有效约束, 按课题设计论证的内容认真组织课题组全体成员, 按计划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研究任务。

2. 乙方所属单位应加强对课题研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按不低于 1:0.5 比例给予配套经费支持, 并对本课题按时高质量完成提供信誉保证。

3. 乙方所属单位认真审核课题负责人报送的结题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审核合格后及时将结题材料报送市社科联。

4. 按照本课题成果结题要求完成课题, 课题研究不延期, 不变更项目管理单位、改变成果形式、改变项目名称。

5. 课题成果在市社科联刊物上刊发或报送市领导之前, 不发表、发布。专著类成果在正式出版时, 应在醒目的位置标明“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研究成果”字样和项目编号。

6. 按照市社科联研究课题有关管理的规定, 接受市社科联的管理。若违反协议, 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并接受市社科联网上通报批评、撤项、追回经费等处理。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课题承担单位(签章):

乙方课题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 立 项 协 议 书

甲方：苏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简称，市社科联）

乙方：立项课题负责人及所在单位

课题编号：

课题名称：

成果形式：

完成时间：

资助经费：课题资助额度为 10 万元/项（获得优秀等级给予资助经费 20% 的奖励）。

经专家评审，并报市委领导审定，本课题列为 2020 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立项课题。为确保研究任务能高质量地按时完成，苏州市社科联和课题负责人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甲方承诺：

1. 及时拨付课题研究经费。
2. 做好课题结项工作和成果的宣传推广工作。
3. 提供力所能及的配套服务。

二、乙方承诺：

1. 以本课题组填写的《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交办研究类）申报通知和申报表》为有效约束，按课题设计论证的内容认

真组织课题组全体成员，按计划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研究任务。

2. 乙方所属单位应加强对课题研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按不低于 1:0.5 比例给予配套经费支持，并对本课题按时高质量完成提供信誉保证。

3. 乙方所属单位认真审核课题负责人报送的结题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审核合格后及时将结题材料报送市社科联。

4. 按照本课题成果结题要求完成课题，课题研究不延期，不变更项目管理单位、改变成果形式、改变项目名称。

5. 课题成果在市社科联刊物上刊发或报送市领导之前，不发表、发布。专著类成果在正式出版时，应在醒目的位置标明“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研究成果”字样和项目编号。

6. 按照市社科联研究课题有关管理的规定，接受市社科联的管理。若违反协议，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接受市社科联网上通报批评、撤项、追回经费等处理。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课题承担单位（签章）：

乙方课题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